

彰化縣茄荖國民小學 104 年度環境教育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99 年 6 月 5 日總統府公告華總一義字第 09900137311 號「環境教育法」
- (二)101.2.13 教育部臺環字第 10100240591 號函。

二、計畫目標

1. 加強環境教育，增進全校教職員生的環境知識，促使建立積極正向的環境價值觀與態度，能提升其環境責任感，使其具有環境行動，終能成為具有環境素養的公民。
2. 落實推動校園生活環保工作，養成節約能源、惜福、愛物及減廢之生活方式。
3. 美化綠化校園環境，提供戶外教學所需，並能達到陶冶教職員生性情，具有情境教育功能。
4. 改善校園自然環境，結合周圍生態，營造親和性生物棲地環境，讓校園成為生態探索的樂園。
5. 積極推動整潔教育、回收、綠色消費、節能減碳教育等環境教育計畫，並結合社區資源，將環境保護的觀念，落實在學生的日常生活中。

三、實施對象：

- (一)全校學生、(二)全校教師、(三)全體行政人員

四、計畫時程：今(104)年計畫公布實施日起至今年 12 月 31 日止。

五、環境保護小組組織表及任務分工

計畫職稱	姓名	本局所屬單位及職稱	在本計畫之工作項目
計畫主持人	石玲惠	校長	研擬並主持計畫，彙整報告撰寫。
協同主持人	藍仁志	教導主任	研究策劃，督導計畫執行，並協助行政協調。
協同主持人	黃煒翔	總務主任	主要負責校園環境之維護及硬體設施之管理。
研究人員	趙元亨	訓導組長	負責計畫的推動、人員溝通、獎勵及環境活動之推動。
研究人員	林明儀	教務組長	主要規劃並推動環境教育教學及環教教學活動策略設計。
研究人員	黃煒翔	資訊老師	永續校園網路網頁製作及維護。

註：以上成員如有更換，以職稱為主，繼續推動計畫進行。

六、計畫內容

項目	內容	進行方式	執行單位
----	----	------	------

一、推動校園環境管理	(一)訂定校園環境教育行動計畫	1. 訂定並發展符合學校特色的永續校園環境教育行動計畫。 2. 結合家長及社區資源參與永續校園環境教育行動計畫的推動。	教導處
	(二)執行校園環境管理	1. 營造本土生物多樣性的校園場域之生態環境。 2. 定期取樣學校飲用水體送檢化驗，並委由專人或維修商依約定期維護管理。 3. 建立校園環境安全衛生及防災應變機制。	總務處
二、進行環境教學及學習	(一)開設環境教育融入課程	1. 選定一校內或校外之環境戶外教學場域，進行半天或一天的環境戶外教學或參訪。	教導處
	(二)進行環境戶外教學	1. 分校內及校外環境戶外教學。 2. 事先規劃活動，編寫教案。 3. 事後討論。	教導處
	(三)培育環境教育師資	1. 鼓勵教職員參與多元化環境教育研習課程。 2. 鼓勵教師行政人員參與網路學習認證。	教導處
	(五)舉辦環境教育活動	1. 舉辦環境教育專題演講。 2. 進行師生、家長環境教育交流活動。 3. 環保影片觀賞。	教導處
三、推動環境教育工作	落實推動生活環保	1. 鼓勵學生及教職員協助參與推行校園及社區垃圾減量、資源回收，綠美化及環境維護。 2. 鼓勵使用再生能源，水資源回收再利用及使用省水、省電器材。 3. 加強辦理省資源、低污染、綠色消費、綠色採購等生活環境教育活動。	教導處 教導處、總務處 教導處、總務處

七、預期效益

- (一)全校教職員生均能符合環境教育法中所規定學習標準，並能逐漸了解環境教育的真義，並能落實到日常生活中。
- (二)透過學校師生及家長的參與，共創符合永續發展、安全舒適的校園環境。
- (三)執行環境創意教學，增進學生對環境覺知、技能、行動及價值觀。
- (四)主動積極推動校園環境保護工作，以增進學校成員之環保行動力。

八、本計畫經校長通過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承辦

主任

校長